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划转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8月6日，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发来的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粤核变通内字〔2021〕第44000012100001101号），确认建工集团完成股东变更登记，建工集团股东由广东省人民政府变更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和广东省财政厅。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

备查文件：《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7 日